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3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23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勇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现场亲自出席会议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公布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公布的《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布的《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全体监事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布的《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此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布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相关程序合法。公司此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为了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因此，同意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3,067,932.18 元，核销坏账 840,268.34 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

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布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相应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新会计政策的执行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因而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布的《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2018 年度，公司不存在公司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布的《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